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众环”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（1）成立日期：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中审众环）始创于1987年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。根据财政部、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，中审众环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、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。2013年11月，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。

（2）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：中审众环秉承“寰宇智慧，诚信知行”的企业核心价值观。中审众环建立有完善的内部治理架构和组织体系，事务所最高权力机构为合伙人大会，决策机构为合伙人管理委员会，并设有多个专业委员会，包括：战略委员会、专业技术委员会、风险管理与质量控制委员会、教育与培训委员会、市场委

员会、人力资源及薪酬考核委员会、财务及预算管理委员会、信息化建设委员会等。在北京设立了管理总部，在全国设立多个区域运营中心，建立起覆盖全国绝大部分地域的服务网络，在国内主要省份及大中型城市包括：武汉、北京、云南、湖南、广州、上海、天津、重庆、广西、四川、山西、江西、河北、河南、深圳、珠海、东莞、佛山、海南、福建、厦门、浙江、江苏、山东、潍坊、安徽、黑龙江、辽宁、吉林、大连、陕西、西安、贵州、新疆、内蒙古和香港等地设有36个分支机构，并在质量控制、人事管理、业务管理、技术标准、信息管理等方面实行总所全方位统一管理。事务所总部设有多个特殊及专项业务部门和技术支持部门，包括管理咨询业务部、IT信息审计部、金融业务部、国际业务部和质量控制部、技术标准部、培训部、业务发展部、信息管理部、人力资源部、职业道德监察部等部门。

(3) 注册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-9层。

(4) 执业资质：中审众环已取得由湖北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（证书编号：42010005），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，具有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（PCAOB）颁发的美国上市公司审计业务资质，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资格。

(5)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：是，中审众环自1993年获得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以来，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。

2、人员信息

(1) 首席合伙人：石文先。

(2) 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：199人。

(3) 2021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021年末注册会计师人数为1,282人、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余人。

(4) 2021年末从业人员总数：4000人左右。

3、业务规模

(1) 2020年度业务收入：194,647.40万元。

(2) 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情况:

2020年上市公司家数179家。

2020年上市公司收费总额: 18,107.53万元。

2020年上市公司主要行业: 涉及制造业, 批发和零售业, 房地产业, 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, 农、林、牧、渔业, 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, 采矿业, 文化、体育和娱乐业等。中审众环具有公司所在行业审计业务经验。

4、投资者保护能力

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, 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, 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, 目前尚未使用, 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

5、独立性和诚信记录

(1)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, 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、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。

(2) 45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, 行政处罚2次, 行政管理措施43次, 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。

(二) 项目成员信息

1、人员信息

(1) 项目合伙人: 张力, 中国注册会计师, 从1996年起从事审计工作, 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、IPO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, 具备相应专业上胜任能力。

(2) 拟签字会计师: 常莹, 中国注册会计师, 从 2018 年起从事审计工作, 至今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、IPO 申报审计和重大资产重组等证券服务, 具备相应专业上胜任能力。

2、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

(1) 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(2) 项目合伙人、质量控制复核人和拟签字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。

(三) 审计收费

2022年度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拟收取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不低于70万元，具体审计费用将依照市场公允、合理的定价原则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，由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审计的实际工作量，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(一) 审计委员会意见

审计委员会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，认为其具有从事证券、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，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要求；项目成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；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，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，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，目前尚未使用，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。因而同意聘任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(二) 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：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，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。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担任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期间，工作勤勉尽责，独立、客观、公正。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该项议案并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董事会意见

2022年3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。

(四)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并自公司股东大会

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龙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03月29日